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沃科技”）于 2019 年 10 月 11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 2019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知名会计师事务所，公司 2018 年度聘请了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审计机构，在合作过程中，该所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开展审计工作，独立、客观的发表审计意见，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续聘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就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苏州天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10 月 12 日